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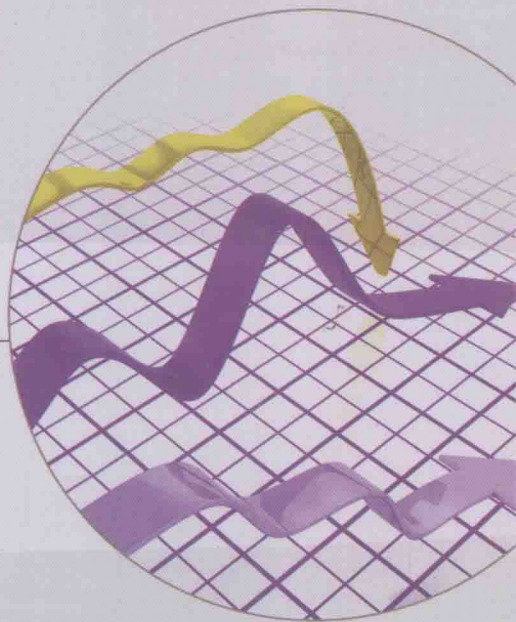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11YJ79003）资助

# 税收信用论

基于产权与税收契约视角

**T**ax Credit Theory  
Based on the Perspective of  
Property Right and Tax Contract

蔡 昌◎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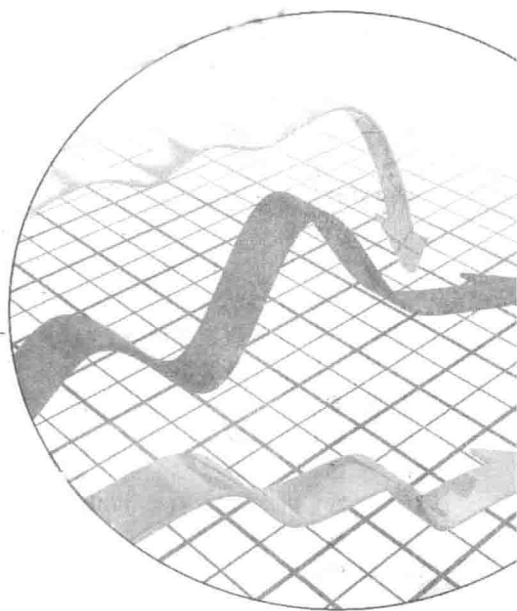
清华大学出版社

# 税收信用论

基于产权与税收契约视角

**T**ax Credit Theory  
Based on the Perspective of  
Property Right and Tax Contract

蔡 昌◎著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 内 容 简 介

本书综合运用契约理论、委托—代理理论、公共管理理论、社会心理学理论、博弈论等经济学原理和方法,以契约、产权、信用之间的逻辑关系为切入点,将税收契约、税收信用的相关研究贯穿起来,形成一个由税收契约优化到税收信用体系构建的理论框架。并采用实证方法对影响企业税收集用的相关因素进行实证检验,诠释税收信用缺失的理论根源,从完善治理结构角度论证税收信用的治理模式,并多角度探索税收信用体系的构建路径。

该书适合高等院校财税会计专业师生、税收理论研究者、税务领域工作者阅读。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税收信用论:基于产权与税收契约视角/蔡昌著. —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4  
ISBN 978-7-302-37491-6

I. ①税… II. ①蔡… III. ①税收管理—信用制度—研究—中国 IV. ①F812.42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170995号



责任编辑:朱敏悦  
封面设计:汉风唐韵  
责任校对:王荣静  
责任印制:沈露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A座 邮 编:100084

社总机:010-62770175 邮 购: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mailto: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 量 反 馈: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mailto: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印 装 者:北京鑫海金澳胶印有限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85mm×260mm 印 张:14.25 字 数:271千字

版 次:2014年9月第1版 印 次:2014年9月第1次印刷

印 数:1~3000

定 价:35.00元

产品编号:060521-01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11YJ790003）资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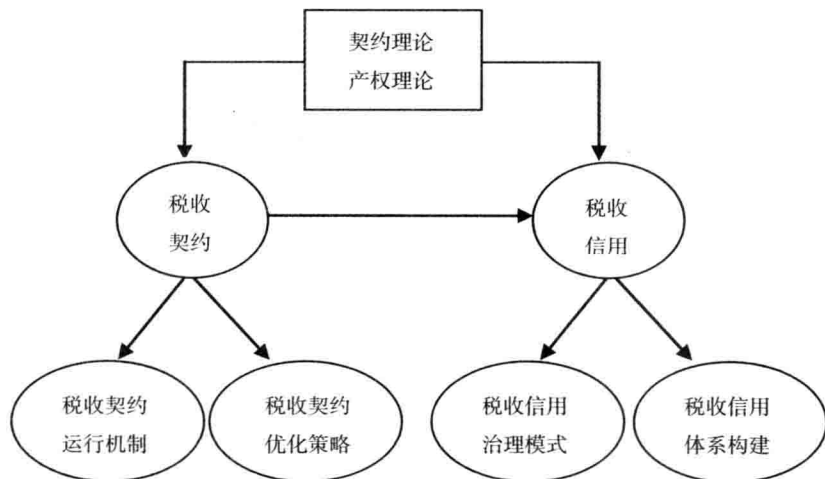


## 前 言

税收契约是一种税收规则或制度，天然具有不完备性特征，缔约各方的机会主义倾向必然会损害税收契约的诚信度和履约度。但目前中国低效率、诚信缺失状态下的税收契约运行问题困扰着政府、纳税人和社会公众。因此，必须对税收契约进行制度性规范与技术性优化，以推动税收契约的不断演进，提高税收契约的诚信度与履约度。

税收信用是衡量经济主体信用状况的重要指标，健全的税收信用体系不仅能够向税收信用信息的需求者提供其所关注的经济主体的信用状况，还能够向税务机关提供税务稽查的重要线索。但目前中国存在严重的税收信用缺失问题，一边是企业与个人拖欠税款甚至逃避税收的纳税信用问题，另一边是税务机关随意执法甚至践踏税法的征税信用问题，中间还夹杂着中介机构监督环节的税收诚信问题，这既影响着社会信用体系的建设步伐，也影响着国家的宏观调控能力，危及社会的诚信、正义与经济的公平、效率。因此，政府有责任构建一个系统的、有效运行的税收信用体系。

本书全面借鉴国内外有关研究成果和分析方法，综合运用契约理论、委托—代理理论、公共管理理论、社会心理学理论、博弈理论等经济学原理和方法，以税收契约为切入点，系统分析税收契约的三大机制——签订机制、履约机制、监督机制，深入研究法定税收契约、交易税收契约的优化策略，并进一步论证税收契约、产权制度与税收信用的逻辑关系，对影响企业税收信用的相关因素进行实证检验，诠释税收信用缺失的理论根源，剖析税收信用缺失的实践证据，从完善治理结构角度论证税收信用的治理模式，并多角度探索税收信用体系的构建路径。本书的逻辑框架如下图所示。





## 税收信用论：

基于产权与税收契约视角

本书所构筑的税收信用理论框架，突破了以往税收信用的研究范围，论证了税收契约、产权制度与税收信用的逻辑关系，研究主线脉络清晰，逻辑性强，为税收信用治理模式创新及税收信用体系构建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本书的研究框架及研究方法具有一定的创新性，以契约、产权、信用之间的逻辑关系为切入点，试图将税收契约、税收信用的相关研究贯穿起来，形成一个由税收契约优化到税收信用体系构建的理论框架，阐释税收信用缺失的产权基础，寻找税收信用缺失的契约根源，揭示税收信用的影响因素，探索有中国特色的税收信用体系构建路径。本书的特色在于把税收契约与税收信用放到一个社会大环境中进行观察和分析，不仅建立了由税收契约到税收信用的理论逻辑结构，还从实践角度提出构建税收信用体系的实质性政策建议，尤其是本书所倡导的税收信用数据库系统，理应成为政府必须创建的重要信息资源库之一，并努力使税收信用指标成为衡量市场主体信用度的基本准绳。

蔡 昌

2014年5月28日



# 目 录

## 上篇 税收契约及其优化

第 1 章 契约理论与税收契约 .....	(2)
1.1 契约理论 .....	(2)
1.2 税收契约的内涵及相关理论 .....	(11)
第 2 章 税收契约的运行机制 .....	(23)
2.1 税收契约的运行效率与成本 .....	(23)
2.2 税收契约的签订机制 .....	(25)
2.3 税收契约的履约机制 .....	(29)
2.4 税收契约的监督机制 .....	(33)
第 3 章 法定税收契约优化 .....	(37)
3.1 法定税收契约的特性分析 .....	(37)
3.2 法定税收契约的动态博弈 .....	(39)
3.3 法定税收契约的演进动力 .....	(47)
3.4 动态博弈视角的契约优化策略 .....	(52)
第 4 章 交易税收契约优化 .....	(56)
4.1 利益相关者及契约关系 .....	(56)
4.2 利益相关者均衡分析的税收原理 .....	(58)
4.3 利益均衡视角的契约优化策略 .....	(66)

## 下篇 税收信用体系构建

第 5 章 契约、产权与税收信用 .....	(74)
5.1 契约、产权与信用的逻辑关系 .....	(74)
5.2 税收契约与税收信用的关系 .....	(79)
5.3 产权制度与税收信用 .....	(86)



## 税收信用论：

基于产权与税收契约视角

第 6 章 税收信用的影响因素及实证检验 .....	(90)
6.1 实证分析模型选择 .....	(90)
6.2 解释变量与研究假设 .....	(92)
6.3 实证检验与结论分析 .....	(96)
结论与评价 .....	(100)
第 7 章 税收信用的治理模式 .....	(102)
7.1 税收信用缺失的理论根源 .....	(102)
7.2 税收信用缺失的实践证据 .....	(108)
7.3 税收信用缺失的治理模式 .....	(120)
第 8 章 税收信用体系的构建路径 .....	(128)
8.1 维护税收信用的产权制度 .....	(128)
8.2 完善税收信用的法律制度 .....	(133)
8.3 构建税收信用的评价体系 .....	(141)
8.4 构建税收信用的政府监管体系 .....	(152)
8.5 构建税收信用的社会监督体系 .....	(157)
8.6 创建高标准的税收信用数据库 .....	(160)
结论与建议 .....	(164)

## 附 录

附录 1 调查问卷 .....	(170)
附录 2 课题组实地调研访谈问题 .....	(180)
附录 3 “税收信用状况”调研访谈实录 .....	(182)
附录 4 课题调研座谈所涉及的典型案例 .....	(194)
附录 5 美国纳税信用评估的四大经验 .....	(197)
附录 6 浙江省纳税信用等级申请评定表 .....	(199)
附录 7 浙江省纳税信用等级调整申请表 .....	(205)
附录 8 纳税信用管理办法（试行）（征求意见稿） .....	(206)
参考文献 .....	(211)
后记 .....	(216)





# CONTENTS

## **Part one Operation and optimization of tax contract**

### **Chapter 1 The contract theory and tax contract**

- 1.1 The contract theory
- 1.2 Connotation of tax contract and related theories

### **Chapter 2 Operational mechanism of tax contract**

- 2.1 Tax contract's operational efficiency and cost
- 2.2 Tax contract's signing mechanisms
- 2.3 Tax contract's compliance mechanisms
- 2.4 Tax contract's monitoring mechanisms

### **Chapter 3 Optimization of legal tax contract**

- 3.1 Characteristics analysis of legal tax contract
- 3.2 Dynamic game of legal tax contract
- 3.3 Evolution power of legal tax contract
- 3.4 Contract optimization strategy under dynamic game theory

### **Chapter 4 Optimization of the related trade tax contract**

- 4.1 Stakeholders and contractual relationships analysis
- 4.2 Taxation principles of stakeholders equilibrium analysis
- 4.3 Contract optimization strategy under the balance of interests

## **Part two The construction of tax credit system**

### **Chapter 5 Contract, Property right and Tax credit**

- 5.1 Logical relationship among contract, property right and tax credit
- 5.2 Tax contract and tax credit
- 5.3 Property right system and Tax credit

### **Chapter 6 factors the effect on tax credit and empirical test**

- 6.1 The model selection of empirical analysis



## 税收信用论：

基于产权与税收契约视角

- 6.2 The explanatory variables and hypotheses
- 6.3 The empirical test and conclusion analysis

### **Chapter 7 the governance mode of Tax credit**

- 7.1 The theoretical roots of lack of Tax credit
- 7.2 The practical evidence of lack of tax credit
- 7.3 Multiple governance for lack of tax credit

### **Chapter 8 The building path to Tax credit system**

- 8.1 Maintenance of tax credit property system
- 8.2 Improving the legal system for tax credit
- 8.3 Establishing tax credit evaluation system
- 8.4 Construction of tax credit system of government regulation
- 8.5 Building the social supervision system for tax credit
- 8.6 Create the tax credit database

## **Conclusions and recommendations**

### **Appendix**

#### 1. Questionnaire

2. Research group conducts research and interviews in the field
3. Research and interviews records about the status of tax contract and tax credit
4. Typical cases from research and interviews
5. The four experiences of United States tax-paying credit assessment
6. The application table of tax-paying credit rating assessment in Zhejiang province
7. The application table of tax-paying credit rating adjustment in Zhe jiang province
8. Administrative measures on tan-paying credit (Draft for comments)

### **portscript**



上 篇

税收契约及其优化



## 第 1 章 契约理论与税收契约

赋税是人类文明的产物。“税”敛之于民，民以“禾”为兑，美国著名法学家奥利弗·霍尔姆斯（Oliver Wendell Holmes, Jr. 1927）曾说过：税收是我们为文明社会付出的代价（Taxes are what we pay for civilized society）<sup>①</sup>。可以说，税收是衡量社会进步、经济繁荣的标志，我们在观察和分析社会问题的同时不能忽视税收及税收契约关系的存在。

### 1.1 契约理论

#### 1.1.1 契约的概念

##### 1. 契约的法律根源

契约（Contract）一词，源于拉丁文 contractus。西方的契约概念总是与法联系在一起，并沿着大陆法系和英美法系两条线索展开契约内涵及契约思想体系的构建<sup>②</sup>。英美法系一般认为，契约是一种承诺（promise），违反承诺将由法律给予救济，在某些情况下履行承诺是法律所确认的一项义务。大陆法系认为契约是一种协议（agreement），它是从债的角度来认识契约的，契约的本质即是当事人之间的一种合意（consensu）<sup>③</sup>。大陆法系的契约概念较之英美法系的契约概念要准确的多，其所强调的“合意”要比“承诺”更能反映契约的本质。《拿破仑法典》第 1101 条规定：“契约是一种合意，依此合意，一人或数人对于其他人或数人负担给付，作为或不作为的债务。”<sup>④</sup>契约的签订必须依据双方的意见一致而成立，缔约双方必须同时受到契约的约束。从根源上看，

<sup>①</sup> 1927, [FindLaw database], U. S. Supreme Court Case, Compania General de Tabacos de Filipinas v. Collector of Internal, 275 U. S. 87, Argued and Submitted Oct. 18, 1927; Decided Nov. 21, 1927, [Dissenting opinion by Oliver Wendell Holmes, Jr.] (Accessed at findlaw.com on April 12, 2012) .

<sup>②</sup> 雷光勇：《会计契约论》，52 页，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4 年。

<sup>③</sup> 合意是指签约双方当事人意见一致的状态。“合意”合乎双方当事人之意，这是人类交易或行动的平等与自由的基础。

<sup>④</sup> 拿破仑法典（《法国民法典》），李浩培等译，商务印书馆，1998 年。



契约具有“自愿协作和自由合意”的本质。因此，对于契约的理解，我们可以从以下两个角度把握：

(1) 契约是自由的。契约的签订与否由当事人自主决定，法律保护当事人在不受任何妨碍和干涉的情况下签约的自主决策权。缔约双方具有签约内容和方式的自由，缔约双方履约的方式也由双方自由选择，并且通过法律确认并具有法律效力。

(2) 契约是正义的。古希腊的伊壁鸠鲁是第一个阐述契约正义思想的人。伊壁鸠鲁说过：“公正没有独立的存在，而是由互相约定而来，在任何地点、任何时间，只要有一个防范彼此伤害的互相约定，公正就成立了。”<sup>①</sup>其观点认为，如果没有契约，也就没有正义或公正可言。他又说：“源于自然的正义是关于利益的契约，其目的在于避免人们彼此伤害和受害。”<sup>②</sup>

契约所说的正义包含两层含义：一是机会均等，二是签约内容的公正合理。正如亨利·梅因（Hery Maine）所说，契约关系是我们个人在不断地“向一种新的社会秩序状态移动，在这种新的社会秩序中，所有这些关系都是因‘个人’的自由合意而产生的”。<sup>③</sup>

## 2. 经济学意义上的契约

经济学意义上的契约概念与法律规范的契约概念既有联系，又有很大区别。经济学意义上的契约，是指当事人在平等自愿基础上达成的合意。契约又俗称合同、合约或协议。古人以契木为文，以结绳为约，其目的是为了维护一种社会经济关系。所以，契约是一种蕴藏在社会经济现象背后的支配经济关系的运行规则。

现代经济学意义上的契约概念，比法律所使用的契约在概念内涵上更宽泛，在概念外延上更广泛。经济学意义上的契约不仅包括具有法律效力的契约，还包括一些默认的契约，实际上是将所有的市场交易（无论是长期的还是短期的，显性的还是隐性的）都看作是一种契约关系<sup>④</sup>。

契约作为规制各种社会经济关系的基本手段，“其对交易安全的维护与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有目共睹，契约的功能以契约法形式一直内含于人类社会基本的调整规范之中”<sup>⑤</sup>，对人类社会的发展起到了巨大的推动作用，契约对人类文明的构建功不可没。亚当·斯密曾评价：“它是人类迄今为止发现的（不是创造的）建构人际关系、平抑冲突、消弭差异的最佳手段之一。”<sup>⑥</sup>从经济制度角度分析，人类对交易过程中的秩序性、

① 北京大学哲学系编译：《古希腊罗马哲学》，347页，三联书店，1982年。

② [苏]涅尔谢相茨：《古希腊政治学说》，210页，商务印书馆，1991年。

③ 梅因：《古代法》，商务印书馆，1984。

④ 科斯、哈特、斯蒂格利茨等：《契约经济学》，经济科学出版社，1999。当然，具有法律效力的契约主要指的是法律规则与条款。默认的契约主要指的是约定俗成的非正式契约。

⑤ 雷光勇：《会计契约论》，1页，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4年。

⑥ 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研究》（上），18页，商务印书馆，1981年。



结构性、稳定性和可预测性进行界定的制度安排就是契约。

笔者认为，契约就是交易各方在自由平等、自愿协作基础上为改进各自的经济状况或经济预期而达成的关于权利、义务的协议或约定。也可以说，在市场经济条件下，契约关系是商品生产者经济交往的最基本形式，因而也是最广泛的社会关系存在的前提或基础。从这种意义上说，在市场经济发达的国家里，契约原则具有真正的社会经济意义，契约精神也得到普遍的发扬。

## 1.1.2 契约的分类

### 1. 显性契约与隐性契约

按照缔约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在契约中是否以明确的契约条款订明以及是否有书面文本表达，契约可以分为显性契约与隐性契约两类。

显性契约是缔约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以明确的措辞和各方都能接受的方式写在书面文件上的一种契约，其要件、格式是法定的，甚至于争端解决机制都按照相关契约法的要求明确写进契约，在现实中这些契约都是法定化的各类合同，如借贷合同、租赁合同等<sup>①</sup>。显性契约虽然有着法律意义上的书面形式，但大多已经格式化了，其缺陷在很大程度上需要相关的法律救济手段来弥补。

隐性契约又称为默认契约，它与显性契约形成鲜明对比。隐性契约是指既没有明确约定权利、义务，也没有书面形式和监督措施的契约，隐性契约所体现的契约各方的关系建立在默契之上，对违约或欺骗行为的惩罚只能求助于自身。如终止交易关系<sup>②</sup>。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关于隐性契约的定义是：“隐性契约是一种理论上的构想，用以阐述雇主和雇员之间各种心照不宣的复杂协议<sup>③</sup>。”

隐性契约的权利、义务由于太模糊、状态依存性太强而不能以合理的成本在契约中明确。隐性契约受到交易习惯、社会惯例、伦理道德及有关法律条款的规制，因此，隐性契约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且很少得到法律的支持，所以发生纠纷的可能性比显性契约更大。

### 2. 完全契约与不完全契约

完全契约与不完全契约之分是以契约条款对未来各种情况的适应能力为标志的。完全契约是契约参与者完全能够对契约期内的各种不确定性事件进行预测并约定适应性应对条款，且都能严格按照契约条款的约束条件履行契约，即使出现重大违约问题时也有强有力的第三者强制履行契约。

<sup>①</sup> 雷光勇：《会计契约论》，64页，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4年。

<sup>②</sup> 李向阳：《企业信誉、企业行为与市场机制：日本企业制度模式研究》，11页，经济科学出版社，1999年。

<sup>③</sup> 新帕尔格雷夫经济学大辞典，791页，经济科学出版社，1992年。



完全契约只是一种理想，现实情况并非如此。由于存在个人的有限理性、外部环境的复杂性，以及信息的不对称性，契约当事人或契约仲裁者无法证实或观察一切，也就决定了契约条款是不完全的。即不可能在契约条款中对每种可能发生的情况都做出规定。针对契约的不完全性，需要设计不同的机制和权力分配来应对，并解决可能由不确定性事件引发的有关契约条款带来的问题。正如克莱因所说：“契约的不完全性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不确定性意味着存在大量可能的偶然因素，且要预先了解和明确针对这些所有可能的反应，其费用是相当高的；二是履约的度量费用也是相当高的。”<sup>①</sup>具体来说，契约可能不会提及某些情况下各方的责任，而对另一情况下的责任只能作出粗略的或模棱两可的规定，并且无时不在修改和重新协商之中。如果不存在机会主义倾向，即使契约是不完全的，交易双方通过承诺、信任以及相互适应就能达到协调的目的，契约的不完全性也不会带来多大的问题。

### 3. 信用形式契约、法律形式契约、制度形式契约和道德形式契约

根据契约的表现形式，可以把契约划分为以下四类：

(1) 信用形式契约。信用形式契约是契约当事人之间在主体平等、自愿协商、诚信互利基础上设立、变更、终止某种权利义务关系的协议。信用形式契约的表达方式有书面的，有口头的，还有其他形式，但其最大特征是以诚信为基础，通常也包括社会习惯和伦理道德等非正式规则。

(2) 法律形式契约。法律形式契约是契约当事人之间共同承诺的以法律形式规范的协议或合约。法律形式契约是社会契约的一种表现形式，一般包括法律条文、司法判断和政策法规等规则。譬如，就企业的构建及运行过程来说，都是以法制化契约为基础的，国家以无可质疑的强制力保证其实施。

(3) 制度形式契约。制度实际上都是某种契约关系的体现，贯彻着深刻的契约原则。制度是契约原则最为普遍和最基本的实现形式，可以说制度的本质即是契约。制度形式契约的最大特征是以刚性约束为前提基础，以经济手段为实施保障。

(4) 道德形式契约。道德是行为规范的准绳，道德体现着一种契约精神。道德形式契约既有外在的舆论性约束，也有内在的自我性约束。当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或在特定环境下，比起其他形式的契约，道德形式契约的效力可能会更大。

## 1.1.3 国内外关于契约研究的重要文献

“契约”原本是个法律用语，后来被经济学家解释为交易主体之间的权利流转关

---

<sup>①</sup> Klein, B. (1980) Borderlines of law and Economic Theory: Transaction Cost Determinants of Unfair Contractual Arrangements.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 Papers and Proceeding 70, May, 1980, p. 356~362.



系，契约的本质被定位为一种蕴藏在社会经济现象背后的支配经济关系的运行规则。关于契约的最新研究，主要在法学和经济学方面有重大突破。

对契约的研究最早在法学和社会学领域，法国著名思想家卢梭著有《社会契约论》，他认为“国家只能是自由的人民自由协议的产物”，阐明了国家是由社会契约而产生的主体，并认为社会契约是一种平等而自由的契约，在社会事务上应充分发挥契约的民主精神。艾伦·施瓦茨在《法律契约理论与不完全契约》<sup>①</sup>一文中，从法律角度探讨了契约的性质及不完全契约问题，试图为法律机构及执法者提供决策依据。

契约被引入企业理论形成企业契约理论。开辟企业契约理论先河的是罗纳德·哈里·科斯（Ronald H. Coase），他的《企业的性质》<sup>②</sup>一文成为企业契约理论的奠基之作，之后又有阿尔钦（Alchian）、德姆塞茨（Demsetz）、威廉姆森（Williammson）、詹森（Jensen）、麦克林（Meckling）、埃尔文·罗斯（Alvin Roth）、张五常、哈特（Hart）、杨小凯等学者加以拓展。企业契约理论认为企业是“一系列合约的联结”。詹森和麦克林认为企业作为一个法人，形成了由各种正式和非正式契约构成的一个复杂网络，在网络中的各个不同利益主体有着不同的利益目标并由此带来矛盾冲突，但总能通过契约达成各方利益的动态平衡<sup>③</sup>。威廉姆森认为机会主义与有限理性导致代理成本的产生，哈特明确提出交易费用的来源就是契约的不完全性，并且在完善交易费用的基础上提出了产权观点，基于产权解释契约的不完全性。

关于企业契约理论的最新进展，主要体现在以下方面：（1）对契约不完全性及契约成本的研究。哈特认为一个不完全契约将随着时间的推移而不断修正并需要重新协商，这会产生高昂的契约成本。克莱因（Klein）认为由于存在机会主义、欺骗、无知等行为，执行契约有时靠自动履约是不现实的，需要通过法院或第三方强制执行。还有一些经济学家认为，既然契约是不完全的，缔约双方干脆就签订一种不完全契约，交易双方只规定一个约束框架，仅就交易原则、程序、解决争议的机制等做出说明，一旦遇到纠纷，依靠第三方或规定的程序来解决。（2）对契约履行中“敲竹杠”现象的研究。“敲竹杠”是指不完全性契约执行中，会出现一方当事人利用契约的漏洞占用另一方的准租，这实际上是一种事后机会主义行为。威廉姆森认为：“机会主义采取微妙、狡猾的欺骗方式，尤其是与误导、曲解、使人模糊或制造混乱等故意行为有关。”<sup>④</sup>

<sup>①</sup> 艾伦·施瓦茨：《法律契约理论与不完全契约》，载《契约经济学》，科斯，哈特，斯蒂格利茨等著，李凤圣译，96页，经济科学出版社1999年。

<sup>②</sup> Coase, R. H. The nature of the firm; influence. Journal of Law, Economics and Organization, 4 (1), p. 37~40.

<sup>③</sup> Jensen, M. C. & Meckling, W. H. Theory of the Firm: Managerial Behavior Agency Costs and Ownership Structure. Journal of Financial Economics, 1976, 38 (2). (译文见《詹姆斯·莫里斯论文选——非对称信息下的激励理论》，5页，商务印书馆，1997年。)

<sup>④</sup> Williamson, O. E. The Economic Institution Capitalism. New York, Free Press, p. 47.





许多解决“敲竹杠”问题的契约模式被经济学家设计出来，如“收益分享契约、成本分享契约以及第三方仲裁”等，但由于信息不对称或信息成本过高，而无法实现次优结果。(3) 对契约与产权安排的研究。在科斯提出产权分配的重要性之后，阿尔钦和德姆塞茨提出了团队理论，阿洪 (Aghion) 和泰勒尔 (Tirole) 运用不完全契约讨论在一个组织内权威的分配问题，哈特和格罗斯曼 (Grossman) 提出当契约是不完全时如何分配契约中没有规定的那部分权力，他们给出的答案是剩余权力应该归资产的所有者所有，这样可以提高资源配置的效率。伯尔顿 (Bolton) 和许成钢 (Chenggang Xu) 从不完全契约出发解释产权与竞争的关系，即不完全契约条件下产权与竞争的匹配问题也成为契约理论研究的一个重要方向。

国内学者在企业契约理论研究方面比较突出的有张维迎、周其仁、杨瑞龙和易宪容等人。张维迎侧重于对企业契约性质的研究，他在《企业的企业家——契约理论》<sup>①</sup>一书中，论证了企业契约最显著的特征是资本雇佣劳动，这是一种保证合格的人才会被选作企业家的机制。周其仁认为企业契约之所以特别，是因为企业契约中包含了人力资本。人力资本产权相当特别，无法通过契约事前约定，只有激励得当，企业才可能降低交易费用<sup>②</sup>。杨瑞龙、周业安根据利益相关者理论，强调企业是基于利益相关者的一组关系契约<sup>③</sup>。易宪容运用契约理论对中国市场契约化进程和国有企业隐性失业进行了分析研究，他区分了体制内的契约化和体制外的契约化，认为正是两者的互动，推动了中国市场经济体制的确立与发展<sup>④</sup>。

#### 1.1.4 契约思想的演进

经济学意义上的契约是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而逐步演变的，契约思想演进主要有以下几个过程：

##### 1. 契约的起源

随着社会分工和交换的发展，契约活动大量增加，契约现象日益成为日常生活中最普遍、最基本的现象。经济基础决定社会意识，在经济交往中人们逐渐接受契约思想。

契约的雏形源于交易活动。在史前社会，人类的交易是基于礼仪式的、习俗的、宗教的以及个别市场的偶然性交易。在经济发展过程中，原始的村庄集市贸易和中世纪的封建庄园制中的合约或协定可以看成是一种有效的合约安排。由于信息不对称和交易成本的存在，“到了13世纪，管理运货的法律已经充分发展，所以商人不一定需

<sup>①</sup> 张维迎：《企业的企业家——契约理论》，上海三联出版社，1995年。

<sup>②</sup> 周其仁：《市场里的企业：一个人力资本与非人力资本的特别合约》，经济研究，1996年。

<sup>③</sup> 杨瑞龙、周业安：《企业的利益相关者理论及其应用》，经济科学出版社，2000年。

<sup>④</sup> 易宪容：《交易行为与合约选择》，经济科学出版社，1998年。